

证券代码：832958

证券简称：艾芬达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正峰、张露芳、郑静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芙：女，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8 月至 2011 年 11 月，历任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系助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1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员；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世明：男，197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会计中级职称。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湖北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财务处副主任科员；1998 年 1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上海富兰德林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2013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创诚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正峰，男，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浙江三弘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08 年 2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浙江中浩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部门经理；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部门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部门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静，女，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安徽省安庆造纸厂统计员；1998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宁波大学教师；2008 年 3 月至今，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师、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露芳，女，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日本建伍工业设计公司设计师；2002 年 4 月至今，历任浙江工业大学教师、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	--	--	--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8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芙、任世明、李正峰、张露芳、郑静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芙	4	4	0	0	否	4
任世明	4	4	0	0	否	4
李正峰	6	6	0	0	否	4
张露芳	6	6	0	0	否	4
郑静	6	6	0	0	否	4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完成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芙、任世明对 2024 年其在任期间公司的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出席 4 次董事会、列席 4 次股东大会。

2024 年度其在任期间，独立董事刘芙、任世明、李正峰、张露芳、郑静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正峰、张露芳、郑静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芙、任世明对 2024 年其在任期间公司的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5 月 1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5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7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不存在提议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2025 年度本人在加强自身学习的基础上，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执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做出应有的贡献。

独立董事：李正峰、张露芳、郑静

2025 年 4 月 28 日